

证券代码: 600066

证券简称: 宇通客车

编号: 临 2014-047

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,2014 年 8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,应参会董事 9 名,共 8 名董事参加了现场会议或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,独立董事刘伟先生因公务出国,委托独立董事张复生先生参会。监事会监事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,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:

1、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;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情况和下半年工作计划。

2、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;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3、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;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4、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;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凤凰路厂区土地使用权的议案;

凤凰路厂区目前已无生产经营活动,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85.14 亩,根据市政府最新规划,该厂区所在的地块现规划为住宅、商业用地。公司将向郑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申请收储。

5、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审议通过了设立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的议案。

公司将以自有资金 10 亿元成立新能源产业发展基金，用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投资。资金投向如下：

（1）新能源汽车上游零部件包括电机、电控等；

（2）新能源汽车下游包括销售服务公司、租赁公司、运营维护公司，充电站的设计、施工以及充电设备制造，电池再利用等；

（3）产业链其他投资机会。

在董事长权限范围内的投资，经董事长批准后实施。超过董事长权限范围且在总额度 10 亿元之内的投资，经公司过半数董事同意后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